

# 土家纵横谈

田荆贵 著

吉首大学图书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1995 · 吉首

# 土家纵横谈

田荆贵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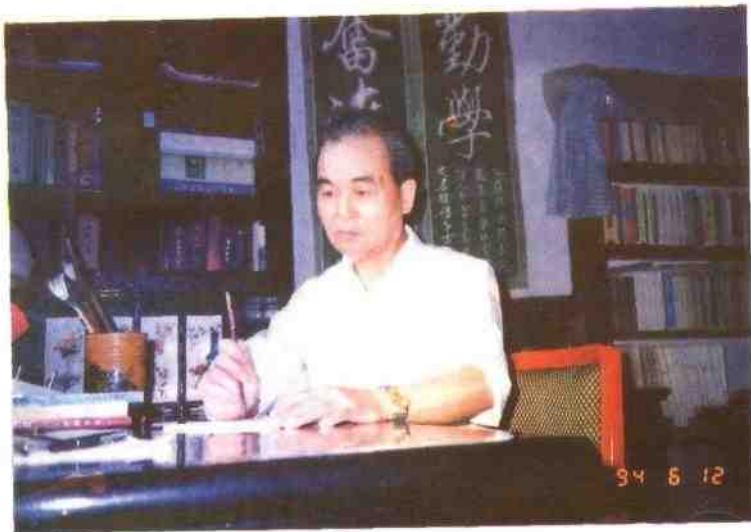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1995·吉首

# 土家纵横谈

---

作 者：田荆策  
责任编辑：傅冠群  
出版发行：湘西自治州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排 印：湘西自治州民族彩印厂  
开 本：850×1168mm 1/32  
字 数：173 千字  
印 张：7  
插 页：2  
版 次：1995年10月第1版  
印 次：1995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1000  
书 号：湘西州文准字（95）58号  
定 价：8.00元

---



## 作者简介

田荆贵，土家族，湖南省龙山县人，1930年生，1950年参加工作，1952年加入共产党。曾任青年团区委副书记，中共区委书记，中共龙山县委副书记、县长，湘西自治州副州长，州政协副主席等职。在业余时间从事民族研究和民族史、地方史资料搜集整理工作，系《湘西自治州政协志》、《中国土家族习俗》、《中国土家族历史人物》等专著主编，并参与编写《湖南省民族志·土家族篇》、《中国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百科全书》。现任中国民族学学会会员、中国民间医药研究会土家族专门委员会名誉会长、湖南省民族研究学会顾问、贵州省土家族研究会顾问、湘西自治州地方志学会名誉会长。

土家族是个古老又年轻的民族。说她古老，早在商周时期，她的先民们就活动在今湘鄂川黔四省边境地区；说她年轻，时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1957年1月3日，才被中共中央确定为单一的少数民族。实事证明：没有共产党就没有土家族。土家族的发展、繁荣、进步，只有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才能实现。

作者手迹

## 前　　言

本集是我1957～1994年间，宣传研究土家族及与此有关的部分写作。

我写土家族是50年代开始的。1957年1月3日，中共中央正式确定“土家”为单一民族之后，一种朴素的民族感情使我更加热爱这个民族。于是，考虑到“作为二个少数民族干部，应为本民族做些什么”的问题。经过反复思考，根据土家族的成份才确定、知名度还不高的实际情况，便抱定了“在党的领导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同时，用写作方式宣传土家族”的志愿。不久，在土家族人民中进行由下而上民主协商、公开讨论湘西土家族区域自治形式问题；在“湘西土家族单独自治或湘西土家族与苗族联合自治”的两种主张，各持己见，群情激动，难以统一；危及民族团结、社会安定的关键时刻；我作为土家族聚居区之一的龙山县的县长，在上级领导的帮助下，为顾全大局，同意“联合自治”，写了《为了加强民族团结，土家苗家应该实行联合自治》的文章，以亲身感受说明“联合自治”的理由，以解除“联合自治”后的思想顾虑，从而，统一了干部群众的认识，迎接了“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以下简称：湘西自治州）的隆重成立。尔后，我头脑里形成过一个及时宣传土家族的写作打算，但因受反“右派”扩大化的影响而停笔。

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正本清源，进行民族政策再教育，民族工作迎来了第二个春天，我便重振精神，握笔作文，宣传土家。1979年，到湘西自治州政协

工作以后，乘作民族统战工作之便，弥补了 50 年代宣传土家族的未尽之责。1980 年，在湘西自治州进行民族政策再教育中，发现少数民族干部、知识分子因对 1957 年反“右派”扩大到“民族问题”心有余悸，存在不敢再讲“民族”二字的顾虑，我便冒着风险向中共湘西自治州州委、湖南省委、中共中央办公厅写了《在民族政策再教育中要求解决思想余悸的建议》，得到中央和省、州委的高度重视。由中共湘酉自治州州委行文，公开纠正了 1957 年反“右派”和历次政治运动中将在民族区域自治问题上的不同意见作为“右派”言论和政治错误对待的行为，对因此受批判、处理的人予以公开平反、恢复名誉，从而，振奋了广大少数民族干部的精神，调动了他们宣传民族政策、参与民族工作、进行民族研究的积极性。1981 年，在湘西自治州出现广泛搜集、整理、撰写少数民族史料的好形势，我亲自发动、组织土家族干部、知识分子编写了《湘西土家族》（初稿），并亲笔写了《湘西土家族的社会经济》这一章，在《吉首大学学报》上以“民族问题专刊”发表。这是土家族人自己写的第一本土家族专著，为全面介绍土家族的基本面貌打开了局面。

1982 年，湘鄂川黔四省边境地区，按照国家民委的部署，恢复部分群众土家族成份。我在中共湘西自治州州委召开的“恢复部分群众民族成份工作会议”上，作了《认真落实国家民委 240 号文件精神，作好部分群众恢复土家族成份的工作》的讲话，并率工作组赴大庸、桑植县实地调查研究，帮助两县落实恢复土家族成份的政策。同时，为了具体介绍土家族风情，先后撰写了《土家族的“赶仗”》、《土家织锦史话》等短文，并与彭勃先生合作，整理了《土家族摆手歌舞简介》。1983 年 1 月，为了抢救和继承土家族传统的摆手歌舞，以繁荣民族文化，发动龙山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农车公社（今农车乡），在马蹄寨复建了土家族大摆手堂。2 月 21 日至 23 日（农历正月初九至十一），中共龙山县委、县

政府支持文化部门，在马蹄寨按照传统习俗举行了规模宏大的土家族摆手活动，使湮没了30余年的土家族的一颗文化明珠重放光彩，为土家族地区普及摆手舞活动作出了示范。

1983年下半年开始，我写土家的内容进入了研究范围。针对当时对土家族族源的各种观点，试写了《土家族的语言、风俗与古代蛮人》一文，对土家族族源提出了新的观点；促进了广大学者对土家族族源问题的深入研究。当年9月，在湘西自治州人民政府的支持下，以州政府的名义由我主持召开了土家族历史讨论会，来自全国各地的240余名学者、专家，广泛地讨论了土家族的政治、经济发展史和风俗、语言演变史，推动了对土家族的研究工作。到1989年，广大民族研究工作者对土家族进行全面、深入研究中，在不同学术观点之间，一度出现影响民族团结、脱离地方史实际，曲解土家族风俗等问题，我先后撰写了《民族研究与民族团结》、《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湘西自治州十县政区沿革及历史要地》、《关于正视土家族的几个问题》、《湘西土家族的基本特点》、《确定土家族为单一民族的时间问题》等文，坚持了土家族研究工作的健康发展。

1990年起，我宣传土家族的写作，从湘西土家族扩大到湘鄂川黔四省边境整个土家族；从个人的单篇文章发展到集体创作的专著；从某一事物的横面剖析进入综合性的纵横论述。1990年，在组织有关人士广泛搜集原始资料和吸收新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主编了《中国土家族习俗》一书，比较全面、系统、翔实地介绍了土家族习俗的历史与现时面貌。1991年，亲赴贵州沿河、印江等土家族聚居地区实地考察研究，写了《黔东北土家族语言初探》，为土家族语言已经消失的地区，探索土家语的底层提供了参考。1992年，撰写了《确定与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前前后后》一文，全面地介绍了土家族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历史进程。1993年，在受湖南省民委的委托，编纂《湖南省志·民族志·土家族篇》（初

稿)的同时，根据“中国土家族文化发展研究会”第一次会议的协议，在湘鄂川黔四省边区有关地、州、市及县、市、区民委的支持下，发动有关人士供稿，按照1983年撰写《认真写好少数民族人物志》一文的思路，主编了《中国土家族历史人物》一书，为宣传土家族历史名人、振奋土家族人民精神，起到了积极作用。1994年，根据本人多年研究的材料，撰写了《古代蛮人与现今土家族的相同之处》和《土家族族源综论》，作为自己研究土家族族源历史的小结。

为了自我总结宣传研究土家族的经验，保存有关资料，从一个侧面反映部分土家族的当代史，特将上述部分文章汇编成集，供有关方面及有关人士进一步深入宣传、研究土家族作参考。

田荆贵

1995年8月

## 目 录

前 言 .....	(1)
确定与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前前后后 .....	(1)
确定土家族为单一民族的时间问题 .....	(30)
湘西土家族的社会经济 .....	(34)
湘西自治州及其十县的历史沿革和 部分历史要地 .....	(53)
关于正视土家族的几个问题 .....	(68)
黔东北土家族语言初探 .....	(77)
古代赛人与现今土家族的共同之处 .....	(84)
土家族族源综论 .....	(91)
土家族摆手歌舞简介 .....	(99)
土家锦史话 .....	(175)
土家族的“赶仪” .....	(186)
湘西土家族的基本特点 .....	(190)
为了加强民族团结土家苗家应该实行 联合自治 .....	(198)
论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	(204)
后 记 .....	(217)

## 确定与恢复土家族民族成份的前前后后

分布在湘鄂川黔四省边境的土家族，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少数民族。新中国成立以前，在历代统治阶级推行民族压迫、民族歧视政策的情况下，土家族本来的民族成份被抹煞了。新中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民族平等、团结、友爱政策的光辉照耀下，土家族于1957年1月3日被中央正式确定为单一的少数民族，从此获得了新生，成为全国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但是，由于当时反“右派”斗争扩大化的影响，部分土家族人的民族成份没有得到及时确定。直到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和民族政策的再教育，落实了各项民族政策，才使湘鄂川黔边境部分土家族群众的民族成份得到恢复。继而，土家族居住的多数地区，先后实行了民族区域自治。

从50年代，确定土家为单一少数民族，到80年代，恢复部分群众土家族成份，直至多数地区实行区域自治的过程中，我均参与了有关工作活动，现就我亲历、亲见、亲属的部分实情，按其发展顺序作如下记述。

### 一、“土家”是单一的少数民族问题的提出

1949年8月，湖南长沙和平解放。同年9月至11月，湘西各县亦相继解放。中共湘西区党委和湘西行署根据湘西的凤凰、永绥（今花垣）、乾城（今吉首）等县有苗族聚居的情况，宣传贯彻了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进行了团结苗族同胞的各项工作。由

此，共产党的民族政策也唤醒了湘西的土家人民，部分土家知识分子向中共中央和中央人民政府提出了“承认土家是一个单一民族”的要求。据我们所知，最先向中央提出要求的是在家乡永顺县任教的土家姑娘田心桃（现任河南新乡师大副教授）。1950年9月底，田心桃以苗族代表的身份，参加中南少数民族国庆观礼团上北京。在京期间，中央一些领导人问她是什么民族时，她怀着强烈的民族意识说：“我是土家，不是苗族。”并向中央领导人介绍了土家的语言和风俗习惯，提出了“承认土家是单一民族”的要求。在观礼活动期间，她同代表团一道聆听了周恩来、李维汉、乌兰夫等领导人有关民族政策的报告，使她对民族政策加深了认识。在中央为研究少数民族语言而拟定的文稿用民族语言翻译时，田心桃用准确的土家语录了音。当时负责录音的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所长罗长培教授很满意地说：“田代表的发音准确、清晰，土家语是汉藏语系藏缅语族。”田心桃听了十分高兴，她对照李维汉主任关于民族政策的报告精神，认为土家完全符合斯大林阐述的关于民族的四个要素；更加坚定了“土家是一个单一民族”的信心。尔后，在中央民委派研究人员同各民族代表座谈时，她又向中央研究室的杨成志等教授详尽地介绍了土家人的分布地区和语言、风俗习惯等情况，并通过杨教授向中央民研室呈送了记载有土家语言的《永顺县志》和土家服饰、土花被面（即土家织锦）、挑花腰带、手帕等土家工艺品，强烈地要求中央派人调查，承认土家为单一民族。田心桃的这些言行，引起了中央的高度重视，为后来研究、识别土家的民族成份提供了首批材料。

## 二、中南局的正确决定未得顺利贯彻

1951年下半年和1952年，田心桃在中南民族学院任教期间，又同在该学院学习的土家学生彭凯、彭清海、彭良富、向正荣、彭

南清等人，不断地向中央和中南局积极反映土家情况，提出了请中央派人调查土家问题的迫切要求，得到中央和中南局的进一步关怀与重视。于是派出调查组，对土家的民族成份问题进行了长时间而艰苦细致的调查识别工作。

1952年下半年，我在龙山县第八区工作期间，听县里的一些同志说，中南民委派语言学专家严学容教授，到龙山县的披脚、旋房（我的家乡）和永顺县的对山等土家聚居乡，调查了土家语言，证明土家语是一种单一的少数民族语言。听到这个消息，我十分高兴，感到土家民族成份的确认有了希望。严教授调查结束后，写了专题调查报告，分别呈报中南局、中央民委和湖南省民委。这个调查报告，肯定了土家语是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的一种单一的民族语言。中南局根据这个报告和原来掌握的材料，认为土家有独立的语言、共同的聚居区和独特的风俗习惯，是一个少数民族，决定在中央没有正式批准土家的民族成份以前，先作少数民族对待；并决定1952年给湘西土家同湘西苗族一样减免一次国家公粮。我们土家干部和广大农民对此深受感动，从内心中迸发出“中国共产党万岁”的心声。

可是，中央和中南局的这个决定，没得到湖南省有关人士的共识，个别人且持反对态度。据田心桃说，她在中南民院工作时，经常向中南局领导反映土家的有关情况，接触领导的机会较多，信息较为灵通。1953年8月，中南局召开的秋征会议上，中共中央中南局第四书记叶剑英，在会上谈到继续对湘西土家人减免公粮时，话音未落，就被出席这次会议的湖南省××否定地说：“今年不能给土家减免公粮了。如果土家是少数民族，全中国都是少数民族，我也是少数民族。”他很明朗地表示不承认土家是少数民族的主张。由于当时的认识不一致，意见不统一，确定土家的民族成份问题就此延缓下来。

### 三、中央的调查结论亦被否定

按照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应该及时解决土家民族成份的问题。没得到解决的消息在广大土家群众中传开之后，激起了土家人纯朴的民族感情。于是，从干部到农民、从教师到学生、从机关到乡村，土家人以个人或联名的方式纷纷向中央写信，迫切要求“承认土家是少数民族”并“实行区域自治”。我在 1982 年 4 月下旬到国家民委查阅有关民族资料时看到，从 1950 年到 1956 年，中央收到这类信函共 64 件，其中写给毛泽东主席的 10 件，刘少奇的 2 件，中共中央监察委员会、最高人民检察院、《人民日报》、《北京日报》的各 1 件，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的 48 件。来信署名的共 747 人（次），大部分是农民，少数是干部、学生和教员，另有三个乡和一个互助组全体人民的来信。

广大土家人民的要求与愿望，中央和中南局是十分理解和关心的。在 1952 年，严学窘教授等人的调查报告被湖南省的个别人否定以后，中央为慎重起见，于 1953 年 9 月，又派汪明禹为负责人，由中央民委、中央民族学院抽人组织的中央调查湖南土家小组，赴湖南湘西调查。调查组在湖南省民委、湘西苗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派人配合下，先后到了龙山县的新生乡、多谷乡、苗儿滩、洗车河和永顺县的对山乡及保靖县的昂洞乡等土家聚居乡村。在深入细致地调查土家政治、经济、文化、风俗习惯、民族关系的同时，再次调查土家语言，并请土老司表演了土家摆手舞，收集了土家人信仰阿密麻妈和赶白虎等资料。调查组每到一地，均受到土家人的热烈欢迎，在调查工作中得到土家知识分子和干部的积极配合。如当时在湘西苗族自治区文化科工作的彭厚生，龙山县的田永和，永顺县的彭秀枢、彭秀假、彭秀模，保靖县的彭司续、彭武英等土家干部和知识分子，怀着纯朴的民族感情和强烈

的民族意识；向调查组介绍了土家人的有关情况，反映了土家人的要求与愿望，使调查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根据调查结果，调查组认为，土家有自己的历史传说，有自己的语言和风俗习惯，可以承认土家是一个少数民族。并写出调查报告呈报中央，又将报告转发给湖南省征求意见。而湖南省某负责人向中共湖南省委汇报时又否定了这个调查报告，并于 1954 年 2 月 2 日，以湖南省委的名义电复中央。其否定土家是少数民族的理由是：“土家语言是湖南、广东一带的一种方言，只是少数青年学生为了想得到照顾，所以要求承认土家是少数民族。”并说：“如分成两个自治区则湘西建制再改变，困难甚多”。

#### 四、土家人民的强烈要求与专家们的研究结论

在湖南省个别人不同意土家为少数民族，土家的民族成份问题仍然得不到解决的情况下，土家人坚持不懈地继续向中央领导人和中央民委上书，阐明要求承认土家是少数民族的理由。土家人的承认土家为单一民族的要求更加强烈，向中央上书的人士中除了一般农民、干部、学生以外，土家的知识分子如彭武一等纷纷向中央写报告、送材料；强烈要求中央尽快解决土家的民族成份问题。其间，不仅在湘西工作的土家知识分子要求强烈，而且在外地工作的土家上层知识分子也提出了要求。如在广西民族学院工作的彭泊教授，在 1955 年 7 月，写信给刘少奇委员长，要求肯定土家族成份问题，并呈上由彭武一执笔的《湘西土家人民古代历史纲要初稿》和《湘西土家语言句法初探》，请刘少奇委员长一并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讨论。这时，我已到中共龙山县委工作，为了尽快解决土家的民族成份和区域自治问题，调动土家人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我一面在县直机关干部中宣传共产党的民族政策，一面通过组织渠道向上级反映群众的意见，并

绘制了“湘西土家分布图”呈报给周总理。

土家人不断要求“承认土家为单一民族”，中央更加重视。于是，再组织有关专家学者，在1953年调查材料的基础上，对土家进行了更深入的研究。分派全国政协民族工作组组长潘光旦教授研究土家历史，分派语言学专家王静如教授研究土家语言。到1955年下半年，这两位教授都顺利完成了研究任务，分别撰写了专文。潘光旦教授写的《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巴人》，用确凿证据阐明了土家不是瑶，不是僚，不是苗，而是历史悠久的单一民族。王静如教授写的《关于湘西土家语言的初步意见》中指出：“湘西土家语是土家人自己特有的语言，他们称自己语言为‘毕兹’，这个语言不属于汉语，更不是汉语的方言，也不是苗瑶语系的语言，又不是侗傣语族的语言。湘西土家语乃是在汉藏语系中属于藏缅语族比较接近彝族语的语言，甚至可以说是彝语支内的一个独立语言”。潘、王二教授的文章，从学术上科学地论证了土家是一个单一的民族。

## 五、中央的最后决定

在上述期间，中共中央统战部和中央民委，对湖南省作了大量而艰苦细致的思想工作，耐心地等待湖南省的统一认识。我在1952年4月下旬从有关文件中得知，中央为了慎重起见，中央民委又会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民族委员会、中央民族学院、中国科学院及有关部门再一次进行了讨论研究，大家仍然认为土家是一个单独的民族。于是，中央民委在1955年3月，又将研究的结果和意见，通知给湖南省人民委员会，请他们提出意见，但湖南省人民委员会未作答复。

中央根据土家人民的要求，于1956年3月，又派全国政协民族工作组组长潘光旦教授再赴永顺、龙山等县土家聚居区和川东、

鄂西等地进行实地考察。当时，我在中共龙山县委农村工作部主任部长。我看到潘教授在龙山考察期间，不顾年老腿残，深入到偏僻的土家山寨风尘仆仆地访问土家人民，使土家人深受感动。由于潘教授行走不便，土家人就用“滑杆”（简易轿子）把他抬着跋山涉水、走村串寨，使其顺利地完成了考察任务。事实证实了他撰写的《湘西北的土家与古代巴人》一文的科学性。为了坚持贯彻执行共产党的民族政策，中共中央统战部作出了正确决策，于1956年3月16日，向中共中央正式写了“湘西土家民族成份问题”的报告。报告再次陈述了中央民委、中央民族学院在1953年调查研究的如下结果：①土家自称‘毕兹卡’，历来居住在湘、鄂、川、黔四省交界地区。根据湘西苗族自治州人民委员会1953年的调查，自治州内共有土家19万4千多人，主要分布在龙山、永顺、保靖等县；1954年人口调查登记时，在永顺县自己登记为土家族的有9万3千余人……。②土家语言是属于汉藏语系藏缅语族中比较接近彝语支的一种语言，它的语法结构和词汇和汉语、苗语不同。③土家风俗习惯和当地汉族、苗族有显著的不同。如土家人民最大的节日是‘四月八’和‘六月六’；过年比汉族早一天；正月初三到十五，每晚男女聚集在一块跳‘摆手舞’等。”与此同时，中央向湖南省打招呼，说明了“中央准备承认土家族”的意图，希望湖南的有关同志统一认识。当时的中共湘西自治州地委，按照中央的意图，在干部问题上，对土家干部以少数民族对待，作了选拔与培养工作。

为了使湖南省的认识同中央统一起来，在1956年5、6月间，中央又派出谢鹤畴，湖南派出谢华等组成中央、省、州联合调查组，最后一次到龙山、永顺等地调查。调查组到龙山时，我和田剑秋、向秀儒、田紫云等土家干部参加了座谈。调查组到永顺县对山寨时，土家教师彭勃等欢迎了他们。这次调查结果，完全证实了前几年多次调查的结论是实事求是的。湖南省的××同志虽